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

##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公告

機關地址：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91號  
傳 真：(04)22246246  
承 辦 人：湯股書記官  
電 話：(04)22232311 轉 5219

發文日期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中檢介 湯 114 速偵 3277 字第

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018052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4 年度速偵字第 3277 號被告邵鳳鳴涉嫌竊盜案，應送達給被告邵鳳鳴簡易判決處刑書乙件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、第 60 條及第 62 條規定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一、旨揭文件，茲因其應受送達之處所未明，爰依上開說明之規定予以公示送達。

二、應送達之訴訟文書，現由本署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達人得於上班日來署領取。

三、本件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
四、本公告除張貼於本署牌示處外，另公告於本署網站→資訊公開→公示送達專區。

中

華

民

國

114

年

12

月

3

日

湯股書記官黃宜惠

